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紫光学大”，股票简称：紫光学大，股票代码：000526）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2月21日、2020年2月24日、2020年2月25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9%，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通过书面回复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在《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有关经营情况。除此以外，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6、公司收到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安特”）出具的

《确认函》，内容如下：

(1) 2019年12月18日至2020年2月11日期间，天津安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累计增持紫光学大1,995,736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紫光学大总股本的2.07%。天津安特及一致行动人已就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编制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根据《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述，天津安特与银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台州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签署《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函出具之日，天津安特关于受让浙江台州椰林湾投资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椰林湾”）100%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工商变更完成后，天津安特将成为椰林湾的唯一股东。

(3) 除了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披露的内容外，天津安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披露未披露事项。若天津安特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增持紫光学大股份，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除前述事项外，天津安特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紫光学大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应当披露的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4），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1,100万元-1,65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15.06%至27.41%，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